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21樓

承辦人：羅依平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92

傳真：(02)29690187

電子信箱：A02232@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0920900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10922609116_3_109D2451081-01.pdf)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委託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辦理109年度「嚴重情緒行為者服務人員訓練課程」北部醫事人員場，敬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立凱旋醫院109年10月27日高市凱醫兒字第10971723200號函辦理。

二、本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日期：109年11月19、20、26、27日（星期四、五）。

(二)研習地點：YMCA會館201教室（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9號）。

(三)研習對象：有志於協助精神科專科醫師處理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之精神服務者。

(四)報名期限：109年11月13日（星期五）或額滿為止。

(五)線上報名網址：<https://reurl.cc/Z71R6A>。

三、本局同意參加人員以公假方式登記出席。

四、本案未盡事宜請洽該課程聯絡人陳小姐，(07)7513171分機2385；聯絡人譚小姐，分機2308。

五、檢附本案報名簡章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本市秀山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本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